

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招商公路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上午9:30在公司1101会议室，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，实际行使表决权董事11名。其中，独立董事李兴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白景涛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316万元。

该议案具体详情请参见《招商公路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工作会、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，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2024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93万元。

该议案具体详情请参见《招商公路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工作会、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，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具体详情请参见《招商公路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。

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日